股票代码:000407 公司简称:胜利股份 公告编号:2021-041号

山东胜利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关于召开公司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山东胜利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九届二十三次董事会会议决定于2021年12月16日(星期四)14:00召开公司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公司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召集人:本次股东大会由公司九届二十三次董事会会议(临时)决定召开。

3.本次股东大会会议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4.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1年12月16日(星期四)14:00;

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21年12月16日的交易时间,即9:15—9:25,9:30—11:30 和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21年12月16日9:15,结束时间为 2021年12月16日15:00。

5.会议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6.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21年12月9日

7.出席对象

(1)在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普通股股东或其代理人;

于股权登记日2021年12月9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普通股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

(4)根据相关法规应当出席股东大会的其他人员。

8.现场会议地点:山东省济南市高新区港兴三路北段济南药谷1号楼B座3302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本次提交股东大会的审议事项具有法律法规规定的合法性和完备性。

(二)审议事项及内容

1.审议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提案(详见公司刊载于巨潮资讯网《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2.审议关于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提案(详见公司刊载于巨潮资讯网《关于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3.审议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提案(详见公司刊载于巨潮资讯网《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4.审议关于修订《监事会议事规则》的提案(详见公司刊载于巨潮资讯网《关于修订〈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5.选举产生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监事会(候选人详见公司刊载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九届二十三次董事会会议(临时)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1-039号,逐人表决);

6.审议公司第十届董事、监事薪酬管理办法(详见公司刊载于巨潮资讯网《第十届董事、监事薪酬管理办法》);

7.审议关于公司就山东胜邦绿野化学有限公司股权转让事宜签署债务清偿一揽子协议的提案(详见公司2021年9月11日刊载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关于公司转让所持山东胜邦绿野化学有限公司股权进展及有关事项安排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30号)。

上述提案1,2,3,5,6经公司九届二十三次董事会会议(临时)审议通过,提案4经九届二十三次监事会会议(临时)审议通过,提案7经公司九届二十一次董事会会议(临时)审议通过。

上述提案1需以特别决议表决通过。提案5,6属于涉及影响中小投资者利益的重大事项,对持股5%以下(不含持股5%)的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单独披露。提案5董事、监事候选人需逐项表决,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尚需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备案审核无异议,股东大会方可进行表决。

上述提案中,提案1表决通过是提案5表决结果生效的前提条件;若提案 1表决未通过,则提案5表决结果不生效。

三、提案编码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提案	√
2.00	关于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提案	√
3.00	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提案	√
4.00	关于修订《监事会议事规则》的提案	√
5.00	选举产生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监事会	√
5.01	选举许铁良为董事	√
5.02	选举刘连勇为董事	√
5.03	选举孟宪莹为董事	√
5.04	选举赵亮为董事	√
5.05	选举杜以宏为董事	√
5.06	选举李守清为董事	√
5.07	选举杨之曙为独立董事	√
5.08	选举朱龙为独立董事	√
5.09	选举郑石桥为独立董事	√
5.10	选举许佑君为监事	√
6.00	公司第十届董事、监事薪酬管理办法	√
7.00	关于公司就山东胜邦绿野化学有限公司股权转让事宜签署债务清偿一揽子协议的提案	√

100代表总议案,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本次股东大会投票,提案5选举产生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监事会,需对多个候选人进行投票,提案编码5.01代表第一位候选人,提案编码5.02代表第二位候选人,以此类推。如对提案编码5.00投票,则为对其下全部候选人表达相同投票意见。

四、现场会议登记办法

1.股东应持本人身份证、股票账户;受托代理人持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见附件二)、委托人股票账户;法人股股东持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授权委托书(见附件二)、出席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异地股东可以用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

2.登记时间:2021年12月13日

上午9:00—12:00 下午13:00—17:00

3.登记地点:山东省济南市高新区港兴三路北段济南药谷1号楼B座3210公司董事会秘书处

联系人:宋文臻、曹蓓

邮编:250102

电话:(0531)88725687、88725689

传真:(0531)86018518

五、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在本次股东大会上,公司将向股东提供网络投票平台,股东可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一。

六、其他事项

与会股东或代理人交通费、食宿费自理。

特此公告。

山东胜利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十一月三十日

附件一: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普通股的投票代码与投票简称:投票代码为“360407”,投票简称为“胜利投票”。

2.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本次股东大会不涉及累积投票提案。

对于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3.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1年12月16日的交易时间,即9:15—9:25,9:30—11:30 和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21年12月16日9:15,结束时间为2021年12月16日15: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二:

山东胜利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授权委托书

山东胜利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本单位出席山东胜利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并按照本授权委托书代为行使表决权。授权期限自委托书签署之日起至该次会议结束时止。本人/本单位对该次大会的审议事项表决如下: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表决意见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同意	反对	弃权
100	总议案	√			
1.00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提案	√			
2.00	关于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提案	√			
3.00	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提案	√			
4.00	关于修订《监事会议事规则》的提案	√			
5.00	选举产生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监事会	√			
5.01	选举许铁良为董事	√			
5.02	选举刘连勇为董事	√			
5.03	选举孟宪莹为董事	√			
5.04	选举赵亮为董事	√			
5.05	选举杜以宏为董事	√			
5.06	选举李守清为董事	√			
5.07	选举杨之曙为独立董事	√			
5.08	选举朱龙为独立董事	√			
5.09	选举郑石桥为独立董事	√			
5.10	选举许佑君为监事	√			
6.00	公司第十届董事、监事薪酬管理办法	√			
7.00	关于公司就山东胜邦绿野化学有限公司股权转让事宜签署债务清偿一揽子协议的提案	√			

委托人姓名(名称):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营业执照号码):

委托人股东账号:

委托人持股数量:

委托人持股性质: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姓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受托人签名:

委托日期:年月日

注:委托人对受托人的指示,以在“同意”、“反对”、“弃权”栏内相应地方打“√”为准,对于本次股东大会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代理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表决。

股票简称:胜利股份 股票代码:000407 公告编号:2021-039号

山东胜利股份有限公司九届二十三次董事会会议(临时)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1.公司九届二十三次董事会会议(临时)通知于2021年11月26日发出。

2.本次会议于2021年11月30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

3.本次会议应参加董事9人,实际参加表决董事9人。

4.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表决,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如下事项:

1.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并提交股东大会以特别决议审议表决,议案全文详见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2.关于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表决,议案全文详见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3.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表决,议案全文详见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4.公司第十届董事、监事候选人提名方案

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监事会任期已届满。依据拟修订的《公司章程》,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由9名董事组成,其中独立董事3名;监事会由3名监事组成,其中职工监事不低于1名。

根据公司控股股东提名,董事会审议通过了公司第十届董事、监事候选人提名方案,候选人如下:

(1)董事候选人

①非独立董事

许铁良、刘连勇、孟宪莹、赵亮、杜以宏、李守清

②独立董事

杨之曙、朱龙、郑石桥

(2)监事候选人

许佑君

(3)职工监事

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韩永彬、宋文臻担任职工监事。

上述被提名的董事候选人中,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兼任的董事人数总计未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公司董事会逐一对上述候选人提供的信息进行形式审查,认为上述候选人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和相关规定的要求,同意上述董事、监事候选人提交股东大会审议表决。根据相关规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及独立性须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后方可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赞成的独立意见,并认为:提名人资格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根据提名人和候选人相关信息及法律法规,各候选人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资格,同意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上述候选人简历附后,独立董事候选人声明及提名人声明见公司专项公告。

表决结果: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5.公司第十届董事和监事薪酬方案

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了《公司第十届董事和监事薪酬方案》,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全文详见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赞成的独立意见,认为公司第十届董事、监事薪酬方案是依据《公司章程》、《公司治理纲要》以及国家其他法律法规制定的,有利于更好的激励、保障公司董事、监事履行诚信、勤勉的职责。

表决结果: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6.关于召开公司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决定

根据《公司法》、《证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拟于2021年12月16日(星期四)14:00在公司驻地召开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以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出席对象拟定为截止2021年12月9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具体内容见公司2021-041号专项公告。

表决结果: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上述决议事项中,第1、2、3、4、5项需提交公司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其中第1项表决通过是第4项表决结果生效的前提条件,若第1项表决未通过,则第4项表决结果不生效。

特此公告。

山东胜利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十一月三十日

附件:董事、监事候选人简历

一、董事候选人

许铁良先生,1963年9月生,清华大学研究生学历,高级工商管理硕士,拥有中国注册会计师、律师资格,中国香港籍。曾于胜利油田、中国法律服务(香港)有限公司工作,现任中油燃气集团有限公司(香港联合交易所主板上市公司,股票简称:中油燃气,代码:00603.HK)董事局主席兼首席执行官,兼任中油燃气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中油中泰燃气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加拿大BACCALIEU能源有限公司董事长。

刘连勇先生,1974年9月生,大学学历,中国籍。历任天津滨海中油燃气有限责任公司工程部副经理,泰州中油燃气有限责任公司、泰州中油管输天然气有限公司、中油中泰燃气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江西燃气事业部、西宁中油燃气有限责任公司总经理,中油燃气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中油中泰燃气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总裁助理、副总裁,现任中油燃气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中油中泰燃气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总裁。

孟宪莹女士,1973年6月生,大学学历,注册会计师、注册税务师、注册资产评估师、国际注册内审师,中国籍。历任中油中泰燃气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财务总监,中油燃气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中油中泰燃气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副总裁,现任中油燃气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中油中泰燃气投资集团有限公司高级副总裁、财务总监。

赵亮先生,1981年5月生,大学学历,中级工程师,中国籍。历任中石油管道局一公司团委副书记兼工会办公室副主任,西气东输金坛储气库管道建设项目部综合部部长,中石油管道局华东办事处主任助理,中石油天然气管道燃气投资有限公司、中石油昆仑燃气有限公司秘书,中油中泰燃气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综合办公室主任,泰州中油燃气有限公司、泰州中油管输天然气有限公司总经理,中油燃气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中油中泰燃气投资集团有限公司LNG事业部总经理,现任中油燃气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中油中泰燃气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市场总监。

杜以宏先生,1975年1月生,金融学硕士,中国籍。历任山东胜利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办公室主管、人力资源部主管、董事会秘书处主管、团委书记、证券事务代表、证券部经理、行政总监,山东胜利股份有限公司董事、董事会秘书、副总裁,现任山东胜利股份有限公司董事、CEO兼公司董事会秘书。

李守清女士,1971年10月生,大学学历,高级经济师、高级会计师,中国籍。历任山东胜利股份有限公司财务部职员、财务部副经理、经理,山东胜利股份有限公司副总会计师,现任山东胜利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总会计师。

二、独立董事候选人

杨之曙先生,1966 年9月生,博士、教授、博士生导师,教育部“长江学者”特聘教授,中国籍。历任云南航天工业总公司财务部助理经济师,清华大学经济管理学院讲师、副教授,现任清华大学经济管理学院教授,兼任北京煜邦电力技术股份有限公司、浙江奥翔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等公司独立董事。杨之曙先生主要研究方向为金融市场微观结构、银行与金融机构、金融市场计量学。

朱龙先生,1954年1月生,硕士学历,教授级高级经济师,中国籍。历任胜利油田临盘采油厂团委副书记、办公室主任、临盘采油一矿党委书记,胜利油田局办副主任、接待处处长,中国石油党纪纪检组办公室副主任、监察副专员,中国石油审计中心党委副书记、书记、主任,中国华油集团党委书记、副总经理,2014年退休,现兼任山东胜利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朱龙先生在石油行业长期从事经营管理和监察工作,有较好的企业管理和审计监督经验。该候选人持有山东胜利股份有限公司股份19,734股。

郑石桥先生,1964年9月生,博士、教授,注册会计师,中国籍。历任新疆财经大学会计学院教授、院长,南京审计学院国际审计学院教授、院长,南京审计学院审计科学院教授、院长。现任南京审计大学现代审计发展研究中心教授,兼任江苏隆盛科技股份公司、光正眼科医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郑石桥先生主要研究方向为审计理论与方法,发表论文400余篇,出版专著10余部,完成国家级课题3项(重点课题1项),省级课题4项。

三、监事候选人

许佑君先生,1961年12月生,大学学历,中级经济师,拥有律师资格,中国籍。历任中国石油天然气管道局总法律顾问,中油中泰燃气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法律总监,中油燃气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中油中泰燃气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副总裁,现任中油燃气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中油中泰燃气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董事。该候选人持有山东胜利股份有限公司股份股51,000股。

以下为职工监事候选人简历:

韩永彬先生,1975年3月生,大学学历,中国籍。历任东明石化集团有限公司技术员,山东胜利股份有限公司塑胶事业部职员、天然气事业部运营部经理、工程技术中心主管、安全与运营中心运营经理、高级经理,彭泽县天然气有限公司常务副总经理,山东胜利股份有限公司运营中心副总监,现任山东胜利股份有限公司运营中心总监。该候选人持有山东胜利股份有限公司股份6,000股。

宋文臻女士,1980年1月生,大学学历,会计师,中国籍。历任鲁能网络信息有限公司财务部职员,山东胜利股份有限公司证券部职员、证券主管、高级经理,现任山东胜利股份有限公司证券部副总监、证券事务代表。

根据提名人及候选人提供的信息和声明,上述董事、监事候选人:

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之一;不存在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最近三年内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除有关候选人在简历中披露持有本公司股份的外,其他候选人未持有本公司之股份;除在本资料中披露的任职或关联关系外,候选人与持有本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无其他关联关系;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相关规定的要求。

股票简称:胜利股份 股票代码:000407 公告编号:2021-040号

山东胜利股份有限公司九届二十三次监事会会议(临时)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1.公司九届二十三次监事会会议(临时)通知于2021年11月26日发出。

2.本次会议于2021年11月30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

3.本次会议应参加表决监事5人,实际参加表决监事5人。

4.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表决,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如下事项:

1.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议案全文详见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5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2.关于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议案全文详见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5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3.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议案全文详见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5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4.关于修订《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公司监事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议案全文详见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5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5.公司第十届董事、监事候选人提名方案

依据《公司法》、《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指导意见》和《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同意公司第十届董事、监事候选人提交股东大会表决。

表决结果:5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6.公司第十届董事和监事薪酬方案

全文详见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5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7.关于召开公司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决定

根据《公司法》、《证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拟于2021年12月16日(星期四)14:00在公司驻地召开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表决结果:5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上述决议事项中,第1、2、3、4、5、6项内容需提交公司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其中第1项表决通过是第5项表决结果生效的前提条件,若第1项表决未通过,则第5项表决结果不生效。

特此公告。

山东胜利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二一年十一月三十日

山东胜利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候选人声明

声明人杨之曙,作为山东胜利股份有限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现公开声明和保证,本人与该公司之间不存在任何影响本人独立性的关系,且符合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对独立董事候选人任职资格及独立性的要求,具体声明如下:

一、本人不存在《中国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等规定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二、本人符合中国证监会《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规定的独立董事任职资格和条件。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三、本人符合该公司章程规定的独立董事任职条件。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四、本人已经按照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培训工作指引》的规定取得独立董事资格证书。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五、本人担任独立董事不会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务员法》的相关规定。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六、本人担任独立董事不会违反中共中央纪委《关于规范中管干部辞去公职或者退(离)休后担任上市公司、基金管理公司独立董事、独立监事的通知》的相关规定。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七、本人担任独立董事不会违反中共中央组织部《关于进一步规范党政领导干部在企业兼职(任职)问题的意见》的相关规定。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八、本人担任独立董事不会违反中共中央纪委、教育部、监察部《关于加强高等学校反腐倡廉建设的意见》的相关规定。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九、本人担任独立董事不会违反中国人民银行《股份制商业银行独立董事和外部监事制度指引》的相关规定。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十、本人担任独立董事不会违反中国证监会《证券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监管办法》的相关规定。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十一、本人担任独立董事不会违反中国银保监会《银行业金融机构董事(理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管理办法》、《融资性担保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管理暂行办法》的相关规定。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十二、本人担任独立董事不会违反中国银保监会《保险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管理规定》、《保险公司独立董事管理暂行办法》的相关规定。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十三、本人担任独立董事不会违反其他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等对于独立董事任职资格的相关规定。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十四、本人具备上市公司运作相关的基本知识,熟悉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具有五年以上履行独立董事职责所必需的工作经验。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十五、本人及本人直系亲属、主要社会关系均不在该公司及其附属企业任职。

√是□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十六、本人及本人直系亲属不是直接或间接持有该公司已发行股份1%以上的股东,也不是该上市公司前十名股东中自然人股东。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十七、本人及本人直系亲属不在直接或间接持有该公司已发行股份5%以上的股东单位任职,也不在该上市公司前五名股东单位任职。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十八、本人及本人直系亲属不在该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附属企业任职。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十九、本人不是为该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或者其各自附属企业提供财务、法律、咨询等服务的人员。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二十、本人不在与该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或者其各自的附属企业有重大业务往来的单位任职,也不在有重大业务往来单位的控股股东单位任职。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二十一、本人在最近十二个月内不具有前六项所列任一种情形。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二十二、最近十二个月内,本人、本人任职及曾任职的单位不存在其他任何影响本人独立性的情形。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二十三、本人不是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且期限尚未届满的人员。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二十四、本人不是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且期限尚未届满的人员。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二十五、本人不是最近三十六个月内因证券期货犯罪,受到司法机关刑事处罚或者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的人员。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二十六、本人最近三十六月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三次以上通报批评。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二十七、本人未因作为失信惩戒对象等而被国家发改委等部委认定限制担任上市公司董事职务。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二十八、本人不是过往任职独立董事期间因连续三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会议或者连续两次未能亲自出席也不委托其他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被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予以撤换,未满十二个月的人员。

√是 □否□不适用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二十九、包括该公司在内,本人兼任独立董事的上市公司数量不超过5家。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三十、本人在该公司连续担任独立董事未超过六年。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三十一、本人已经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独立董事备案办法》要求,委托该公司董事会将本人的职业、学历、专业资格、详细的工作经历、全部兼职情况等详细信息予以公示。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三十二、本人过往任职独立董事期间,不存在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上市公司董事会会议的情形。

√是 □否□不适用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三十三、本人过往任职独立董事期间,不存在连续十二个月未亲自出席上市公司董事会会议的次数超过期间董事会会议总数的二分之一的情形。

√是 □否□不适用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三十四、本人过往任职独立董事期间,不存在未按规定发表独立董事意见或发表的独立意见经证实明显与事实不符的情形。

√是 □否□不适用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三十五、本人最近三十六个月内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以外的其他有关部门处罚的情形。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三十六、本人不存在同时在超过五家以上的公司担任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三十七、本人不存在过往任职独立董事任期届满前被上市公司提前免职的情形。

√是 □否□不适用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三十八、本人不存在影响独立董事诚信勤勉的其他情形。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声明人郑重声明:

本人完全清楚独立董事的职责,保证上述声明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否则,本人愿意承担由此引起的法律责任和接受深圳证券交易所的自律监管措施或纪律处分。本人在担该公司独立董事期间,将严格遵守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确保有足够的时间和精力勤勉尽责地履行职责,做出独立判断,不受该公司主要股东、实际控制人或其他与公司存在利害关系的单位或个人的影响。本人担任该公司独立董事期间,如出现不符合独立董事任职资格情形的,本人将及时向公司董事会报告并尽快辞去该公司独立董事职务。

本人授权该公司董事会秘书将本声明的内容及其他有关本人的信息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业务专区录入、报送给深圳证券交易所或对外公告,董事会秘书的上述行为视同为本人行为,由本人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声明人(签署):杨之曙

二〇二一年十一月三十日

山东胜利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候选人声明

声明人郑石桥,作为山东胜利股份有限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现公开声明和保证,本人与该公司之间不存在任何影响本人独立性的关系,且符合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对独立董事候选人任职资格及独立性的要求,具体声明如下:

一、本人不存在《中国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等规定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二、本人符合中国证监会《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规定的独立董事任职资格和条件。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三、本人符合该公司章程规定的独立董事任职条件。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四、本人已经按照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培训工作指引》的规定取得独立董事资格证书。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五、本人担任独立董事不会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务员法》的相关规定。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六、本人担任独立董事不会违反中共中央纪委《关于规范中管干部辞去公职或者退(离)休后担任上市公司、基金管理公司独立董事、独立监事的通知》的相关规定。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七、本人担任独立董事不会违反中共中央组织部《关于进一步规范党政领导干部在企业兼职(任职)问题的意见》的相关规定。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八、本人担任独立董事不会违反中共中央纪委、教育部、监察部《关于加强高等学校反腐倡廉建设的意见》的相关规定。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九、本人担任独立董事不会违反中国人民银行《股份制商业银行独立董事和外部监事制度指引》的相关规定。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十、本人担任独立董事不会违反中国证监会《证券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监管办法》的相关规定。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十一、本人担任独立董事不会违反中国银保监会《银行业金融机构董事(理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管理办法》、《融资性担保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管理暂行办法》的相关规定。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十二、本人担任独立董事不会违反中国银保监会《保险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管理规定》、《保险公司独立董事管理暂行办法》的相关规定。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十三、本人担任独立董事不会违反其他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等对于独立董事任职资格的相关规定。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十四、本人具备上市公司运作相关的基本知识,熟悉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具有五年以上履行独立董事职责所必需的工作经验。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十五、本人及本人直系亲属、主要社会关系均不在该公司及其附属企业任职。

√是□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十六、本人及本人直系亲属不是直接或间接持有该公司已发行股份1%以上的股东,也不是该上市公司前十名股东中自然人股东。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十七、本人及本人直系亲属不在直接或间接持有该公司已发行股份5%以上的股东单位任职,也不在该上市公司前五名股东单位任职。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十八、本人及本人直系亲属不在该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附属企业任职。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十九、本人不是为该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或者其各自附属企业提供财务、法律、咨询等服务的人员。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二十、本人不在与该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或者其各自的附属企业有重大业务往来的单位任职,也不在有重大业务往来单位的控股股东单位任职。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二十一、本人在最近十二个月内不具有前六项所列任一种情形。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二十二、最近十二个月内,本人、本人任职及曾任职的单位不存在其他任何影响本人独立性的情形。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二十三、本人不是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且期限尚未届满的人员。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二十四、本人不是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且期限尚未届满的人员。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二十五、本人不是最近三十六个月内因证券期货犯罪,受到司法机关刑事处罚或者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的人员。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二十六、本人最近三十六月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三次以上通报批评。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二十七、本人未因作为失信惩戒对象等而被国家发改委等部委认定限制担任上市公司董事职务。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二十八、本人不是过往任职独立董事期间因连续三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会议或者连续两次未能亲自出席也不委托其他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被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予以撤换,未满十二个月的人员。

√是 □否□不适用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二十九、包括该公司在内,本人兼任独立董事的上市公司数量不超过5家。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三十、本人在该公司连续担任独立董事未超过六年。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三十一、本人已经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独立董事备案办法》要求,委托该公司董事会将本人的职业、学历、专业资格、详细的工作经历、全部兼职情况等详细信息予以公示。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三十二、本人过往任职独立董事期间,不存在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上市公司董事会会议的情形。

√是 □否□不适用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三十三、本人过往任职独立董事期间,不存在连续十二个月未亲自出席上市公司董事会会议的次数超过期间董事会会议总数的二分之一的情形。

√是 □否□不适用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三十四、本人过往任职独立董事期间,不存在未按规定发表独立董事意见或发表的独立意见经证实明显与事实不符的情形。

√是 □否□不适用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三十五、本人最近三十六个月内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以外的其他有关部门处罚的情形。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三十六、本人不存在同时在超过五家以上的公司担任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三十七、本人不存在过往任职独立董事任期届满前被上市公司提前免职的情形。

√是 □否□不适用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三十八、本人不存在影响独立董事诚信勤勉的其他情形。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声明人郑重声明:

本人完全清楚独